



台中科技大学

大陆地区姐妹校 2020-2021 「研修生」
报名简章



学校地址：40401 台湾台中市北区三民路三段 129 号

学校官网：<http://www.nutc.edu.tw>

主办单位：国际事务处

连络电话：+886-4-22195762

同学您好：

欢迎您加入台中科技大学这大家庭的行列。

台中科技大学创校于 1919 年，为一历史悠久之百年学府。校区位于人文荟萃的台中市，校本部及民生校区皆位处于台中都会区中心之三民路，紧临一中商圈，亦可快速往返台中火车站、高铁乌日站，交通便利，环境优良，为典型都会地区之大学校院。

我校设有商学院、设计学院、语文学院、信息与流通学院及中护健康学院等五大学院，并分设专科部、大学部及硕士班等学制，多轨并进培养各领域技术人才，为多元化之学府。

我校秉持「服务导向理念」来培育人才，重视学生专业能力之养成。对内以落实技术与职业教育精神与特色、提升教学研究成效、鼓励师生参加竞赛及展览等为方向；对外除参与各类区域策略联盟，执行研究计划外，亦与公民营机构建立伙伴关系。此外，为提升学生国际视野，我校积极推动国际交流，与美国、加拿大、英国、日本及大陆地区等地的学校签署学术交流合作协议。

因应国际化趋势，我校「语言中心」建置多媒体语言教学空间及数字网络平台自学中心，定期更新语文学习软件及图书资源，提供全方位的外语学习环境外，并办理各项提升外语和语文检定相关活动，亦提供一对一的外语辅导服务。

另我校已完成校园 E 化及无线上网之建置，学生宿舍备有 1400 个床位，提供远道而来学生申请。



台中科技大学优势

历史悠久—百年学府，注重品德教育，传统形象良好，为培育专业技术人才重要摇篮。

办学优良—「毕业生表现」、「企业主最爱校系」、「毕业生工作表现符合企业所需」等调查，在台湾均名列前茅，深获各界肯定。

交通便捷—校区位于台湾中部之台中都会区中心，紧临商圈，交通四通八达，生活机能强。

学制多元—日间部、进修部、进修专校/学院及空中学院外，并分设专科部、大学部及硕士班暨硕士在职专班等学制，多轨并进培养人才，为多元化之学府。

发展多样—设有商、设计、语文、信息与流通及中护健康等五大学院 21 系所 60 多项专业，类科前瞻务实，满足学生适才适性需求。

设备专业—语言中心、图书馆、专业教室...等软硬件设备完善，营造学用合一环境。

师资优良—教学阵容坚强，师资结构之博士比率高。

教学务实—教学兼顾知能、技能及就业、学业，理论与实务兼备，厚植职场竞争力。

进路畅通—首重务实致用之教育理念，升学成绩亮眼，就业机会宽广。

校友杰出—近 21 万校友遍及社会各领域，凝聚力强，资源丰富。



壹、申请来台/来校准备事项

一、参加校内甄选

(一) 申请资格

1. 我校大陆地区签署有学术交流合作备忘录或协议书之姐妹校
2. 原就读学校学业成绩平均 75 分以上者（或 GPA 3.0 以上）
3. 研修课业目的明确，且品性良好，可融入异地团体生活者尤佳

(二) 申请名额

一校至多 10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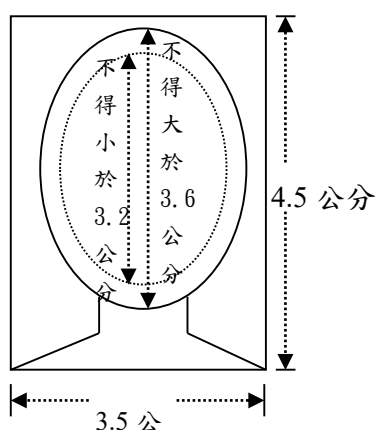
(三) 通过原就读学校甄选至我校之学生，须备妥以下文件，文件由申请学校备妥后可透过电子邮件方式传送或寄走纸本至我校。

1. 台中科技大学两岸姊妹校交换研修生申请表正本一份
2. 读书计划一篇（600 字以内）
3. 原就读学校提供之在学证明正本一份
4. 原就读学校提供之正式成绩单正本一份
5. 公立医疗机构「短期研修健康检查表（丙表）」（可来我校后统一参加团体健康检查）一份
6. 疾病意外事故保险证明书一份
7. 住宿保证书一份
8. 在台重大伤病治疗签署委托书一份
9. 2 吋彩色证件照电子文件
10. 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一份
11. 大陆地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电子文件一份
12. 个人资料提供同意书一份
13. 学生宿舍申请表一份
14. 境外学生参加校外活动家长同意书一份

三、办理入境/入学相关申请文件

(一) 办理入境台湾之「单次入出境许可证」

1. 学生入台之单次入出境许可证，由我校代为申请办理，核发后，以电子文件形式透过电子邮件信箱寄送申请学校转送申请学生。
2. 学生需详尽填写大陆地区人民进入台湾地区申请书（须亲笔签名或盖章），并贴最近2年内所拍摄、直4.5公分且横3.5公分、脱帽、未戴有色眼镜、五官清晰、不遮盖、足资辨识人貌、人像自头顶至下颚之长度不得小于3.2公分及超过3.6公分、白色背景之正面半身薄光面纸彩色照片，且不得修改或使用合成照片。照片规格如下：



3. 大陆地区人民进入台湾地区申请书，有关学生就读学校名称、中文姓名、英文姓名（须与护照或大陆地区来台湾通行证上相同）、性别、出生年月日（如：19970816）、大陆身分证号、出生地（省及市）、学位、目前居住地址及联系电话、父母亲姓名/存或歿/出生年月日/（如为歿，仍需填写出生年月日）/居住地址/联系电话/职业，任何一数据如有缺漏将退件。
4. 申办单次入出境许可证，除大陆地区人民进入台湾地区申请书外、尚须准备大陆地区居民身分证或大陆地区旅行证件（但不包含港澳通行证）彩色复印件（第三地申请）、委托我校代为办理进入台湾地区申请手续之委托书（须亲笔签名或盖章），而大陆地区人民进入台湾地区保证书，虽为申办入台之文件，但保证书系由我校出具，故学生不必填写。
5. 上述申办入台之单次入出境许可证文件，学生缴交至申请学校负责人员前请再确认是否缺件或资料缺漏，避免遭退件。

6. 每件申办费为新台币 600 元，另有系统申办缴费之手续费新台币 20 元，相关费用以实际办理之费用计算，皆于学生来校报到时，缴交予我校国际事务处办理人员。
 7. 另办理「单次入出境许可证」，我校人员于台湾内政部移民署网站在线申请时，尚需学生彩色照片电子文件（规格同上述申请书张贴之照片）、大陆地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之彩色版扫描电子文件，电子文件内容清晰可见，文件格式为 jpg 或 jpeg、文件格式请小于 512KB、勿使用手机拍照的电子文件数据。
 8. 本通行证入台时须携带。
- (二) 学生应备二吋证件照片 4 张（背面书写姓名），以便来校后办理新生资料卡、学生证、健康检查表等用。
- (三) 如在大陆地区保医疗伤害险，保险证明需经大陆地区公证，于入台报到时缴交。
- (四) 如在大陆地区接种过麻疹、德国麻疹疫苗者或胸部 X 光摄影检查报告，请备妥预防接种及摄影检查证明文件，于入台报到时缴交。

四、规划入台时间

- (一) 我校 2020 年秋季班开学时间为 2020 年 09 月 14 日(暂订)。
- (二) 学生来台时间建议为开学前两天，最适合抵达我校日期为 2020 年 09 月 12 日至 13 日，9 月 14 日办理注册，以便于开学日前完成注册、选课、入住学生宿舍、认识校园环境、健康检查等事务。
- (三) 短期研修学生于购买来台机票时，建议事先订好来回程机票，以免入出境时需要提出其它证明回程日期之文件；另因入台证停留期限约 166 日，故学生切勿太早入境，以免期末考应试不及。
- (四) 学生来台所持单次入出境许可证入境台湾时，应注意入境时应备尚余 6 个月以上效期之大陆旅行证件，且许可停留期限，自入境之翌日起至 166 日内有效，学生应于许可证停留期限届满前离境，逾期者，依法强制出境，并影响日后再申请入境权益。

五、接机服务

(一) 我校国际事务处提供大陆地区学生来校之交通信息，同学如有来校交通问题，可透过电子邮件询问。

电话：+886-4-22195762 林育慈老师 E-Mail: vickylin.19@nutc.edu.tw

(二) 学生请于确认来台航班及抵台时间后告知我校，以便协助安排入住宿舍等事宜；同一学校之学生来校时间应一致，避免造成接机困扰。

(三) 学生提供之来台时间讯息，请包括航空公司名称、班机号码、出发地、出发日期/时间、抵达日期/时间及抵达之机场/航厦等信息。

(四) 我校虽提供免费接机服务，但请学生务必在 2020 年 9 月 4 日前告知确认来台航班及抵台时间讯息，俾便安排老师或志工同学于机场接机。

(五) 学生可持入台证件正本，经由小三通或直航抵达台湾，无需经香港转机。

(六) 配合我校学生宿舍门禁时间，对于晚间 18 时后抵达机场之航班，不提供接机服务，请学生订机票时，务必确认航班抵达时间。

贰、入台后办理事项

一、报到

- (一) 学生应于开学日前抵达我校，并至我校国际事务处办理报到，确认办理注册等来校就学之必备文件是否缺件，并缴交办理入台证件等其它文件所需相关费用。

电话：+886-4-22195762 林育慈老师

- (二) 我校安排志工同学做校园环境导览、校园周遭生活环境介绍等。

二、入住学生宿舍

- (一) 我校学生宿舍设于校区内，亦提供保留研修生住宿床位之服务，住宿费用以每学期为单位计算，基于安全考虑，宿舍订有门禁时间等管理规定。

- (二) 学生若欲选择校外租屋，需检附学生家长亲签之住宿保证书乙份，我校无法代为办理校外租屋之租赁手续，校外住宿者，务必于到校前完成租赁作业，避免发生住宿问题。

- (三) 我校将依据学生填写之学生宿舍申请表安排房型及床位，学生来校后，无法临时异动，故申请时请慎重。

- (四) 宿舍费用：

1. 男生宿舍—四人房新台币\$15,000 元/一学期；六人房新台币\$6,500 元/一学期
2. 女生宿舍—四人房新台币\$10,500 元/一学期；六人房新台币\$6,500 元/一学期
3. 住宿费用已包括网络使用费，相关费用于注册时一并缴纳。
4. 寒暑假如住宿舍，则另外以住宿天数计费。

- (五) 床垫、棉被、枕头、盥洗用品等个人用品需自备，可抵达我校后再行购买。

三、注册

学生应于开学日前注册，未如期注册，则视同放弃研修生资格。

四、缴费

- (一) 学分费：每学期（一学年分上、下两学期）每 1 学分新台币\$2,000 元，每位学生每学期可依据我校同年级学生修读 12 至 28 学分，以修 18 学分计算，约新台币\$36,000 元。

(二) 有关学生之书籍费，视各系所专业课程授课教师之使用书而定。

(三) 我校之学杂费，学生于注册取得学籍资料后，至我校总务处出纳组以新台币之现金缴纳，另我校校内无提供刷卡服务。

五、健康检查

(一) 我校新生(含研修生)皆须做新生健康检查，学生抵达我校后须参加我校特约医院基本体检，体检时间规划于新生训练时间内；新生健康检查费用约新台币 500 元，于体检报到时缴交即可(须备 2 吋照片一张)。

(二) 除新生健康检查外，另自 2015 年 09 月 01 日起，来台停留超过 3 个月以上之大陆、港澳地区及外籍交换生，皆须于来我校 14 日内至行政院卫生署健检指定医院做短期研修健康检查(丙表)。

1. 学生来我校后，由我校安排至指定医院检查。健康检查项目包括：胸部 X 光检查肺结核、麻疹及德国麻疹(风疹)之抗体阳性检验报告检查。
2. 如在大陆地区接种过麻疹、德国麻疹疫苗或胸部 X 光摄影检查者，请备妥预防接种证明文件或胸部 X 光摄影检查报告，于入台报到时缴交，经专业医师判断，可免再次接种或做摄影检查。
3. 麻疹、德国麻疹疫苗接种证明，其抗体应呈阳性报告，另如检附为幼时接种纪录，其接种年龄须大于一岁，如为近期接种纪录，接种日期与出国日期至少须相隔 2 周以上。
4. 本健康检查与我校校内新生检查项目，除 X 光检查肺结核外，并无其它重复项目。
5. 如学生未通过健检，须配合医疗单位及我校做后续之自费注疫苗或投药治疗，亦须追踪检查，如不配合，可选择结束研修计划返回大陆地区。
6. 本健康检查费用约新台币\$1,700 元，到医院体检时缴交即可(须备 2 吋照片一张)。

六、学生保险

研修生可先于大陆地区购买保险，亦可来台后比照大陆地区学位生加入国泰人寿团体外籍学生健康保险(保费新台币\$500 元/一个月，5 个月为一期)。给付保险金范围如下：

1. 门（急）诊医疗费—实支实付，每次最高给付金额以新台币\$1,000 元为限。
2. 每日病房费用—实支实付，每日最高给付金额以新台币\$1,000 元为限。
3. 住院医疗费用—实支实付，同一次住院最高给付金额以新台币\$120,000 元为限。

参、生活信息

一、兑换新台币注意事项

项目	说明
机场兑换新台币	1. 抵台后，可先于机场兑换新台币。 2. 机场银行兑换新台币须收取手续费。 3. 单次买入、卖出人民币上限为二万元。 4. 汇率以当日银行牌告汇率计算。
银行兑换新台币	1. 抵台后，可先全台各银行兑换新台币，是否收取手续费，视各银行规定。 2. 单次买入、卖出人民币上限为 2 万元。 3. 银行仅收兑面额 100 元之人民币。 4. 汇率以当日银行牌告汇率计算。
银联卡提领新台币	1. 银联卡可直接在台 ATM 提款机提领新台币现钞，建议学生在台求学期间可携带银联卡，但密码需先行询问当地银行，并注意手续费及汇差须自行吸收的问题。 2. 华夏银行一天一次可免收手续费。
备注：台湾一般银行为 2006 年后发行之美钞，才予以兑换。	

二、银联卡使用讯息

项目	说明
ATM 操作功能	ATM 有「银联」标示，即可提款及余额查询。
提领台币现金	手续费约 3~7 美金（约新台币\$100~200 元）。
汇兑	汇差由提款人自行负担。
提款限制	每次提领新台币\$20,000 元，一天至多提领新台币\$48,000 元。
提款银行	邮局、台湾银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国泰世华银行、土地银行...等银行。
备注：上列各项金额及限制，视各家银行规定而有不同。	

三、金融服务

- (一) 我校校园内「弘业楼」一楼即设有邮局 ATM，24 小时可提领现金。
- (二) 我校三民路校门前步行约 1 分钟即有台湾邮政总局之分局，提供各项邮件、包裹、存款、提款、汇款...等服务；另我校周遭太平路、育才北路、五权路等，亦有台湾银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可提供金融服务选择。

四、申办移动电话门号

- (一) 学生抵台后，可于机场各电信业者服务窗口选购预付卡，手机需自备。

- (二) 我校三民路周遭即有多家电信公司服务中心、特约门市可提供门号申办选择。
- (三) 依台湾国家通讯传播委员会「申购移动电话预付卡门号办法」规定，每一身分证号在同一电信业者只能申办一个门号，即所谓的「一证一号」，且需以双份证件办理（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入出境许可证），双证有效期限均需大于 3 个月。
- (四) 申办月租型门号，年满 20 岁之学生需备：
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2. 入出境许可证；
 3. 我校学生证；以及
 4. 年满 20 岁之具行为能力者之保证人及保证金（金额视各家电信公司而定）。
- (五) 申办月租型门号，未满 20 岁之学生需备：
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2. 入出境许可证；
 3. 我校学生证；
 4. 法定代理人身分证明文件；
 5. 年满 20 岁具行为能力者之连带保证人及保证金（金额视各家电信公司而定）。
- (六) 建议未满 20 岁之学生，需另备妥父母二人之身分证护照复印件，以便办理门号。

五、海关申报

- (一) 所有国际性违禁品，皆列为严禁品之列。
- (二) 旅客自用药品以 6 种为限，每种以 2 瓶为限。
- (三) 依据台湾规定，入境旅客携带新台币\$60,000 元以上、人民币\$20,000 元以上，或美金\$10,000 元以上或同等值之外币则需要申报，旅行支票不在此限制内。

六、常备用药

- (一) 我校处于台中市都会区，生活便利，学校周遭有诊所、中医院、大型区域型教学医院等，就医及药品购买相当便利。
- (二) 建议学生可自备惯用常备药品赴台，轻微病症可实时缓解。

七、电压

台湾电压为 110 伏特，插座为扁头二脚式，大陆地区电压为 220 伏特，故学生需自备转换插头或变压器，亦可抵台后购买。

肆、其它注意事项

- (一) 在台研修期间，改以研修许可目的以外之身分在台停留或居留者，学校应予退学。
- (二) 在台研修期间，有丧失我校研修学生身分等情事，应于生效之翌日起 10 日内离境，届期未离境者，视为逾期停留，将影响未来入境台湾申请资格。
- (三) 在台研修期间，不得从事专职或兼职之工作，故无法于校内及校外打工，违反规定者，依「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人民关系条例」第 18 条规定强制其出境。
- (四) 大陆研修生与大陆正式学位生、台湾学生相同，皆可自由参加我校校内各学生社团，并使用各项设施设备。
- (五) 研修生于研修期间须遵守我校各项规定，如缺旷课请假规则、操行考查办法、住宿管理...等，若有发生课堂学习出席状况不佳、宿舍不假未归...等情事，且经辅导未见改善者，我校可取消研修生资格，并依规定限 10 日内离境。
- (六) 研修生应就其研修领域修习一定程度之专业必修学分，不得皆以通识选修课程替代之，若第一学期学业成绩不及格之科目逾二分之一者，我校保留评估该生第二学期研修资格之权利。
- (七) 研修生须于开学二周内，与原就读学校确认其于我校修课之学分是否承认。
- (八) 研修生结束研修行程返回大陆日期，以学期结束后二星期内为原则，不得以与研修无关之其他理由要求延期。
- (九) 除非研修生于研修期间发生重大意外事故，否则我校无法代为申请其家人来台探视。
- (十) 其他未尽事宜，悉依「大陆地区人民来台就读专科以上学校办法」、「大陆地区学历采认办法」及其他台湾有关法令规定办理之。



台中科技大学大陆地区姐妹校「研修生」报名联络方式

联络人 林育慈老师

联络电话 +886-4-22195762

电子邮件 vickylin.19@nutc.edu.tw

学校网站 <http://www.nutc.edu.tw>

学校地址 40401 台湾台中市北区三民路三段 129 号